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UOTAI JUNA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國泰君安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88)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公佈

國泰君安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上一年度同期的比較數據如下：

財務摘要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變動 百分比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買賣及經紀業務收入	174,420	170,541	2.3%
孖展及其他融資業務收入	101,961	35,483	187.4%
企業融資業務收入	76,377	54,666	39.7%
資產管理業務收入	12,350	18,971	-34.9%
核心業務收益	365,108	279,661	30.6%
投資業務(虧損)/收益(附註1)	(6,117)	7,599	-180.5%
其他收入	860	3,058	-71.9%
總收益	359,851	290,318	24.0%
期內溢利	158,111	111,260	42.1%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158,079	110,541	43.0%
核心業務溢利(附註2)	163,368	100,603	62.4%
基礎及攤薄每股盈利(港仙)(附註3)	9.6	9.0	6.7%
每股股息(港仙)	3.0	2.0	50.0%

附註

1. 投資業務收益/(虧損)指股息收入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收益或虧損。
2. 核心業務溢利指經扣除投資業務收益/(虧損)及其他收入的期內溢利。
3. 基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發行1,640,000,000股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二零一零年：已發行1,230,000,000股普通股)。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收益	4	358,991	287,260
其他收入	5	860	3,058
收益及其他收入		<u>359,851</u>	<u>290,318</u>
員工成本	6	(70,357)	(66,140)
客戶主任佣金		(24,458)	(23,861)
其他佣金開支		(23,464)	(15,811)
表現費開支		(803)	—
折舊		(11,995)	(9,660)
應收款項減值		(8)	(4,877)
其他經營開支		(44,041)	(39,071)
經營溢利		<u>184,725</u>	<u>130,898</u>
融資成本		(1,318)	(2,694)
除所得稅前溢利	7	183,407	128,204
所得稅開支	8	(25,296)	(16,944)
期內溢利		<u>158,111</u>	<u>111,260</u>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u>—</u>	<u>—</u>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u><u>158,111</u></u>	<u><u>111,260</u></u>
以下各項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158,079	110,541
非控股權益		32	719
		<u><u>158,111</u></u>	<u><u>111,260</u></u>
母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溢利的每股盈利			
— 基礎及攤薄	10	<u><u>9.6港仙</u></u>	<u><u>9.0港仙</u></u>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建議股息詳情披露於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9。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審核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454,621	450,401
投資物業		113,479	115,055
無形資產		2,823	2,823
其他資產		3,010	2,870
遞延稅項資產		2,130	2,530
持至到期投資		77,820	77,833
		<u>653,883</u>	<u>651,512</u>
非流動資產總額			
		<u>653,883</u>	<u>651,512</u>
流動資產			
貸款及客戶墊款	11	2,303,247	1,975,894
應收款項	12	1,689,722	935,58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4,824	11,97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3	137,317	84,099
客戶信託銀行結餘		6,106,293	5,874,97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20,666	441,631
		<u>10,572,069</u>	<u>9,324,148</u>
流動資產總額			
		<u>10,572,069</u>	<u>9,324,148</u>

	附註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流動負債			
應付款項	14	(7,086,289)	(6,778,940)
銀行借款	15	(870,000)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83,471)	(106,161)
應付稅款		(34,324)	(17,154)
流動負債總額		<u>(8,074,084)</u>	<u>(6,902,255)</u>
流動資產淨值		<u>2,497,985</u>	<u>2,421,893</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3,151,868	3,073,405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2,153)	(1,056)
資產淨值		<u>3,149,715</u>	<u>3,072,349</u>
權益			
股本		164,000	164,000
股份溢價		2,771,707	2,771,707
其他儲備		(1,236,460)	(1,236,460)
以股份為基礎補償儲備	16	1,255	—
建議中期／末期股息	9	49,200	82,000
保留盈利		1,393,553	1,284,674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3,143,255	3,065,921
非控股權益		6,460	6,428
權益總額		<u>3,149,715</u>	<u>3,072,349</u>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 本集團的一般資料及呈列基準

本公司為於二零一零年三月八日根據香港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32章)在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股份於二零一零年七月八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註冊辦事處的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中181號新紀元廣場低座27樓。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買賣及經紀、孖展及其他融資、企業融資及資產管理。

本公司的直接控股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分別為國泰君安控股有限公司及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財務資料乃假設本集團現時的架構於最早期初一直存在。因此，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自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起，或稍後時間，自其各自註冊成立日期起的財務資料，猶如本集團現時的架構於兩個時期一直存在。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乃假設本集團現時的架構於各日期一直存在。本集團成員公司間的所有重大交易及結餘已於綜合賬目時互相抵銷。

除非另有說明，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乃以千港元(千港元)呈列。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於二零一一年八月十九日由董事會批准刊發。

2.1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應與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一併閱讀。

除採納下文所述二零一零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外，編製中期財務資料所用會計政策及編製基準於本公司二零一零年年報所披露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用者相同。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已頒佈及生效的準則、修訂及詮釋

香港會計師公會於二零一零年五月頒佈二零一零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而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3號的修訂本將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亦可提前應用。

預期該等修訂不會對會計政策造成重大變動，惟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修訂本要求對公平值及金融資產分類變動進行額外披露，而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闡明對金融工具的七個披露規定，特別是注重定性披露及信貸風險披露。本集團已於中期財務資料附註11、12及13反映經修訂披露規定。

本集團未提早採納任何其他已頒佈惟尚未生效的準則、詮釋及修訂。

2.2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估值

並非於活躍市場買賣的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採用外部估值或估值方法釐定。本集團採用多種方法及作出多項主要以各報告期末市況為基準的假設。所用估值方法包括使用可資比較近期公平磋商交易、貼現現金流量分析、期權定價模式及其他市場參與者普遍使用的其他估值方式。有關估值方式的假設變動可能影響該等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報告公平值。其他詳情載於中期財務資料附註13。

3 經營分部資料

經營分部報告的方式與向本集團高級行政管理人員提供的內部報告互相一致。本集團的經營業務乃按營運性質及所提供服務分開組織及管理。本集團旗下各業務分部均為提供服務的策略業務單位，其服務所承受風險及回報有別於其他業務分部。配售及包銷服務已於上一份中期報告歸類於經紀及孖展分部。於本期間，其已與企業融資及顧問合併組成企業融資分部。

孖展及其他融資已計入上一份中期報告的經紀及孖展分部及「其他」分部。於本期間，其已作為新的孖展及其他融資分部呈報。比較數據已重新列明，以便與本期呈報方式相符。有關業務分部的詳情概述如下：

- (a) 買賣及經紀分部從事向客戶提供證券、期貨及槓桿外匯買賣及經紀服務；
- (b) 孖展及其他融資分部從事向孖展客戶提供孖展融資、向客戶提供首次公開發售（「首次公開發售」）貸款及其他貸款融資以及銀行存款；
- (c) 企業融資分部從事提供諮詢服務、配售及包銷服務；
- (d) 資產管理分部從事資產管理，包括基金管理及提供投資諮詢服務；
- (e) 投資分部指股息收入及上市股票投資及其他非上市投資的收益或虧損；及
- (f) 「其他」分部主要指租金收入、提供資訊渠道服務及其他。

各分部之間的交易（如有）乃參照向第三方收取的價格而進行，有關基準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並無變動。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分部業績如下：

	買賣及 經紀業務	孖展及 其他融資	企業融資	資產管理	投資業務	其他	撇銷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分部收益及其他收入：								
銷售予外部客戶	174,420	101,961	76,377	12,350	(6,117)	860	—	359,851
分部之間銷售	—	—	—	—	—	—	—	—
總計	<u>174,420</u>	<u>101,961</u>	<u>76,377</u>	<u>12,350</u>	<u>(6,117)</u>	<u>860</u>	<u>—</u>	<u>359,851</u>
分部業績	75,398	77,618	34,548	2,875	(7,032)	—	—	183,407
所得稅開支								(25,296)
期內溢利								<u>158,111</u>
其他分部資料：								
折舊	(5,361)	(3,286)	(2,771)	(577)	—	—	—	(11,995)
融資成本	(11)	(1,307)	—	—	—	—	—	(1,318)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分部業績如下：

	買賣及 經紀業務	孖展及 其他融資	企業融資	資產管理	投資業務	其他	撇銷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分部收益及其他收入：								
銷售予外部客戶	170,541	35,483	54,666	18,971	7,599	3,058	—	290,318
分部之間銷售	—	—	1,000	—	—	—	(1,000)	—
總計	<u>170,541</u>	<u>35,483</u>	<u>55,666</u>	<u>18,971</u>	<u>7,599</u>	<u>3,058</u>	<u>(1,000)</u>	<u>290,318</u>
分部業績	62,908	23,121	28,429	6,147	7,599	—	—	128,204
所得稅開支								<u>(16,944)</u>
期內溢利								<u>111,260</u>
其他分部資料：								
折舊	(5,088)	(1,406)	(2,351)	(815)	—	—	—	(9,660)
融資成本	(18)	(2,676)	—	—	—	—	—	<u>(2,694)</u>

4 收益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買賣及經紀業務：		
— 證券買賣及經紀業務的佣金	133,318	133,746
— 期貨買賣及經紀業務的佣金	28,465	27,187
— 買賣及經紀業務的手續費收入	12,214	9,608
— 槓桿外匯買賣及經紀業務的收入淨額	423	—
孖展及其他融資：		
— 孖展貸款的利息收入	79,634	26,506
— 定期貸款的利息收入	1,261	1,984
— 首次公開發售貸款利息收入	204	689
— 銀行及其他利息收入	17,627	6,304
— 非上市持有至到期投資的利息收入	2,910	—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非上市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	325	—
企業融資：		
— 配售、包銷及分包銷的佣金	59,837	41,185
— 顧問及融資諮詢費收入	16,540	13,481
資產管理：		
— 管理費收入	10,705	11,712
— 表現費收入	1,645	7,259
投資業務：		
— 持作買賣金融資產的(虧損)／收益淨額	(11,002)	3,397
— 持作買賣上市金融資產的股息收入	4,885	4,202
	358,991	287,260

5 其他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資訊服務收入	731	899
租金收入	71	1,925
其他	58	234
	<u>860</u>	<u>3,058</u>

6 員工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薪金、花紅及津貼	68,191	65,385
以股份為基礎補償開支(附註16)	1,255	—
退休金計劃供款	911	755
	<u>70,357</u>	<u>66,140</u>

7 除所得稅前溢利

本集團的除所得稅前溢利乃經扣減以下各項後得出：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土地及樓宇經營租賃的最低租金	100	4,134
專業及諮詢費	10,197	6,220
資訊服務開支	5,324	5,745
維修及維護(包括系統維護)	4,444	3,944
市場推廣、廣告及宣傳開支	1,000	1,096
銀行費用	495	956
出差	2,720	1,356
手續費	2,029	1,923
交際應酬費	2,886	2,407
	<u>22,995</u>	<u>29,881</u>

8 所得稅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即期稅項		
期內開支	23,799	17,674
過往期間超額撥備	—	(730)
遞延所得稅		
本期臨時差額	1,497	—
期內稅項開支總額	<u>25,296</u>	<u>16,944</u>

香港利得稅乃就期內在香港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二零一零年：16.5%)撥備。

9 建議中期／末期股息

董事會已就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建議派發中期股息49,200,000港元或普通股每股0.03港元(二零一零年：32,800,000港元或普通股每股0.02港元)。報告日期後建議派發的中期股息尚未於報告期末在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內確認為一項負債。

董事會分別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一一年五月九日就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宣派及派付末期股息82,000,000港元（每股普通股0.05港元）。

10 母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158,079,000港元（二零一零年：110,541,000港元）及1,640,000,000股普通股的加權平均進行計算（二零一零年：於股份在聯交所上市前已發行1,230,000,000股普通股，猶如該等股份於整個期間發行）。

(b) 每股攤薄盈利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股份攤薄盈利的計算方法與本期間每股基礎盈利的計算方法相同（二零一零年：計算方法相同）。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授出的40,000,000份購股權並未對本公司每股盈利產生任何攤薄影響，且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其他攤薄潛在普通股（二零一零年：概無授出購股權）。

11 貸款及客戶墊款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孖展貸款	2,196,597	1,975,894
給予客戶的定期貸款	104,986	—
首次公開發售貸款	1,664	—
	<hr/>	<hr/>
貸款及客戶墊款總額	2,303,247	1,975,894
減：減值撥備	—	—
	<hr/>	<hr/>
	<u>2,303,247</u>	<u>1,975,894</u>

孖展融資業務

本集團就證券交易向客戶提供孖展融資，以客戶的證券持作抵押品擔保。每名客戶的最高信貸額度乃以客戶的財務背景及所持相關抵押品的質素為基準。本集團擬保持對其未清償應收款項的嚴格控制，並成立了信貸及風險管理部門監控信貸風險。

給予客戶的孖展貸款以相關已抵押證券擔保，根據港元最優惠利率計息，並按要求償還。孖展貸款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由於董事認為，鑒於孖展貸款業務的性質，賬齡分析並不會提供額外價值，故概無披露賬齡分析。授予孖展客戶的信貸融資額乃根據本集團接納的抵押證券貼現市值釐定。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作為孖展貸款抵押品的已抵押證券總值分別約為12,216百萬港元及12,703百萬港元。該等結餘指證券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的市值。

給予客戶的定期貸款

本集團亦向客戶提供定期貸款。於釐定利率時，會參考相關客戶的財務狀況以及所質押的抵押品質素。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授予客戶的定期貸款為數103,500,000港元，其手續費及應計利息合共1,486,000港元。給予客戶的該等定期貸款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所有貸款及客戶墊款未逾期亦未減值，且截至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作出減值撥備。

12 應收款項

(a) 本集團業務過程中所產生的應收款項的賬面值如下：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買賣及經紀業務產生的應收款項		
— 現金及託管客戶	380,561	50,134
— 聯交所及其他結算所	467,864	186,051
— 經紀及交易商	831,766	679,782
企業融資、資產管理及投資業務 所產生的應收款項		
— 企業客戶及投資基金	21,367	31,444
總額	1,701,558	947,411
減：減值撥備	(11,836)	(11,828)
淨額	1,689,722	935,583

(b) 並無逾期或已減值的應收款項

	應收 現金 及託管 客戶款項 千港元	應收 聯交所及 其他結算 所款項 千港元	應收經紀 及交易 商款項 千港元	應收 企業客戶 及投資 基金款項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並無逾期或已減值	<u>364,230</u>	<u>467,864</u>	<u>831,766</u>	<u>19,504</u>	<u>1,683,364</u>
經審核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並無逾期或已減值	<u>38,224</u>	<u>186,051</u>	<u>679,782</u>	<u>30,759</u>	<u>934,816</u>

由於董事認為，鑑於該等應收款項的性質，賬齡分析並無帶來額外價值，因此並無披露賬齡分析。

(c) 已逾期但未減值的應收款項

	應收 應收現金 及託管 客戶款項 千港元	應收 聯交所及 其他結算 所款項 千港元	應收經紀 及交易 商款項 千港元	應收 企業客戶 及投資 基金款項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逾期六個月以內	4,460	—	—	1,863	6,323
經審核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逾期六個月以內	74	—	—	634	708
逾期六至十二個月	—	—	—	51	51
	74	—	—	685	759

已逾期但未減值應收現金及託管商客戶款項指於不同證券及期貨交易所於結算日期後仍未結算的客戶交易所涉及的款項。一旦現金及託管商客戶未能於結算日期償付款項，本集團將有權強制出售與證券交易相關的抵押品。經考慮抵押品的可收回性後，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未償還應收現金及託管商客戶款項將視為不會減值。該等貸款持有的抵押品為可公開買賣的證券。

已逾期但未減值的應收企業客戶及投資基金款項指客戶於本集團一般信貸期（自發票日期起計三個月）後尚未償還的應收款項。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償還應收企業客戶及投資基金款項被視作未減值，原因為交易對手有穩健信用評級及聲譽。

(d) 已減值應收款項

	應收 應收現金 及託管 客戶款項 千港元	應收 聯交所及 其他結算 所款項 千港元	應收經紀 及交易 商款項 千港元	應收 企業客戶 及投資 基金款項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已減值應收款項	11,871	—	—	—	11,871
減：減值撥備	(11,836)	—	—	—	(11,836)
淨額	<u>35</u>	<u>—</u>	<u>—</u>	<u>—</u>	<u>35</u>
抵押品的公平值	<u>35</u>	<u>—</u>	<u>—</u>	<u>—</u>	<u>35</u>
經審核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減值應收款項	11,836	—	—	—	11,836
減：減值撥備	(11,828)	—	—	—	(11,828)
淨額	<u>8</u>	<u>—</u>	<u>—</u>	<u>—</u>	<u>8</u>
抵押品的公平值	<u>8</u>	<u>—</u>	<u>—</u>	<u>—</u>	<u>8</u>

若現金及託管客戶未能根據結算條款進行結算且所到期款項不大可能收回時，應收款項會被視為減值。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已減值應收現金及託管客戶款項總額分別達11,836,000港元及11,871,000港元，並已就該等已減值應收款項分別計提減值撥備11,828,000港元及11,836,000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該等已減值應收款項的賬面淨值為8,000港元及35,000港元。

應收款項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於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 經審核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11,828	3,253
期／年內確認的減值虧損	8	10,012
期／年內已撇銷為不可收回款項	—	(1,431)
期／年內減值虧損撥回	—	(6)
	<u>11,836</u>	<u>11,828</u>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11,836</u>	<u>11,828</u>

13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持作買賣金融資產		
— 香港上市股本投資	71,812	84,099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非上市股本投資 (附註a)	22,855	—
— 非上市可換股票據 (「可換股票據」) (附註b)	42,650	—
	<u>137,317</u>	<u>84,099</u>

附註a:

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五月訂立認購協議 (「認購協議」) 收購一家公司 (「被投資公司」) 的無投票權權益股份，金額為22,855,000港元。根據認購協議，倘被投資公司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經審核預測綜合除稅後溢利低於某一限制水平，本集團將獲補償有關不足。

附註b:

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五月購買由第三方 (「發行人」) 發行的兩年期可換股票據約42,65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可換股票據應計及賺取的利息收入為325,000港元。根據發行人與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五月訂立的保證協議，發行人保證其全資附屬公司截至二

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預測綜合除稅後溢利不得低於某一限制水平，否則本集團將獲補償有關不足。

公平值等級

本集團使用以下等級釐定及披露金融工具公平值：

第1級： 利用在活躍市場中相同金融工具或負債的報價(未經調整)計量公平值

第2級： 公平值計量使用估值技術計量，其全部對記錄公平值有重大影響的參數須直接或間接可觀察

第3級： 公平值使用估值技術計量，任何對記錄公平值有重大影響的參數均不來源於可觀察到的市場數據(無法觀察參數)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第1級	第2級	第3級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71,812	—	65,505	137,317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

	第1級	第2級	第3級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84,099	—	—	84,099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第1級與第2級工具之間並無進行轉撥，而第3級計算時並無轉入或轉出。

14 應付款項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因買賣及經紀業務產生的應付款項		
— 客戶	6,871,892	6,682,318
— 經紀及交易商	196,335	71,275
因企業融資及資產管理產生的應付款項		
— 企業客戶	18,062	25,347
	<u>7,086,289</u>	<u>6,778,940</u>

大部份應付款項須於要求時償還，惟若干應付予客戶的款項為就客戶於正常業務過程中進行買賣活動收取客戶的保證金除外。只有超出規定保證金的金額須於要求時發還客戶。

本集團慣於在1個營業日內即時清償所有支付要求。本集團並無披露賬齡分析，原因為董事認為考慮到該等業務的性質，賬齡分析不會提供額外價值。

應付予客戶的款項亦包括存放於認可機構信託賬戶的6,106百萬港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875百萬港元)，存放於香港期貨結算有限公司及其他期貨交易商的合共610百萬港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01百萬港元)。

除應付客戶款項外，應付款項均不計息。

15 銀行借款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有抵押銀行借款	290,000	—
無抵押銀行借款	580,000	—
銀行借款總額	<u>870,000</u>	<u>—</u>

銀行貸款290,00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乃以客戶作為孖展貸款抵押品向本集團抵押的若干上市股份作為擔保，該擔保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的總公平值為957,16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另外，本公司在期內為本集團的銀行借款提供了為數最多達530百萬港元的擔保。

本集團銀行借款均按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年息差計息，於報告期末一個月或之內償還。

由於貼現影響並不重大，故銀行借款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16 以股份為基礎補償儲備

本公司採納購股權計劃，以協助招聘、挽留及激勵關鍵員工。董事會有權酌情授予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僱員及董事購股權。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一零年六月十九日生效，除非另行撤銷或修訂，計劃將從該日起10年有效。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十日，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向其董事及僱員授出40,000,000份購股權，惟須待承授人接納後，方告作實。購股權的有效期限由二零一一年六月十日起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九日止。三分之一的購股權將分別於授出日期起計第一、第二及第三個周年日歸屬予承授人。購股權的行使價為每股4.30港元(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七月八日在聯交所上市的發售價)。權益結算購股權的公平值乃經考慮授出購股權的條款及條件，於授出日期用二項式定價模式估計得出。

下表載列所使用模式的主要輸入數據：

於授出日期的股價(每股)	3.25港元
行使價(每股)	4.30港元
預期波幅	45.17%
預期股息率(%)	1.78%
無風險利率(%)	2.23%
加權平均購股權價格(每股)	0.97港元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已於綜合全面收益表確認以股份為基礎補償開支1,255,000港元(二零一零年：無)。

17 經營租賃及資本承擔

該等物業租賃期協定為一至三年。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在下述期限內到期的未來需支付的最低租賃款項總額如下：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一年內	<u>15</u>	<u>115</u>

除上文所披露的經營租賃承擔外，本集團就翻新物業及資訊系統升級作出資本承擔約402,000港元，該款項已訂約但並未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予以撥備(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750,000港元)。

18 或然負債

本集團為配售及首次公開發售新股活動提供包銷承諾。該等承諾由董事會通過，以確保本集團擁有充足的營運資金來履行其承諾。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包銷承諾約為86.4百萬港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47.2百萬港元)。

除了以上附註15中披露的為銀行借款所提供的擔保外，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為一間主要從事期貨買賣業務的全資附屬公司的交易限額向一間金融機構提供了為數最多約77.8百萬港元擔保(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77.8百萬港元)。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任何其他重大或然負債。

19 結算日後事項

除了以上附註18中披露的本公司為交易限額所提供的擔保外，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八日，本公司為一間主要從事期貨買賣業務的全資附屬公司的交易限額向一間金融機構提供了另外一個為數最多約77.8百萬港元的擔保。因此，截至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八日，本公司為本集團公司的交易限額向金融機構提供的擔保總額達約155.6百萬港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績及概覽

我們欣然向我們的股東呈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自核心業務錄得的溢利大幅增長至163.4百萬港元(二零一零年：100.6百萬港元)，較二

零一零年增長62.4%。由於投資業務產生虧損6.1百萬港元(二零一零年：投資業務收益為7.6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母公司權益擁有人應佔溢利增長43.0%至158.1百萬港元(二零一零年：110.5百萬港元)。

此鼓舞人心的業績建立在本集團孖展及其他融資活動與企業融資活動的穩固表現之上，於本年度上半年分別錄得187.4%及39.7%的增長。除本集團收益增加強勁外，本集團持續提高其營運效率，使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經營利潤率達51.0%(二零一零年：44.2%)。

市場回顧

美國的經濟復蘇情況尚不明朗、投資者對若干歐洲國家的政府赤字及債務償還能力產生憂慮及二零一一年三月日本地震及海嘯的影響致使投資者對全球經濟復蘇產生疑慮。此外，投資者信心脆弱及全球市場大幅波動持續影響本年度上半年全球市場表現。

新興經濟體(主要以中國為代表)在全球經濟復蘇中起到重要影響作用。然而，在中國，高通脹仍為政府亟待解決的首要問題。政府有意透過行政措施及緊縮貨幣供應等方式控制通脹。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中國的消費價格指數增長達6.4%。中國股市亦受到政府控制經濟過熱政策的影響。因此，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上證綜合指數收市報2,762點，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下跌2.2%。

本年度上半年香港的通脹率仍較高。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底，消費價格指數增長達5.6%。香港仍然將其本身定位為國際金融中心，並持續致力成為人民幣的離岸清算中心。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底，香港的人民幣存款達人民幣5,536億元，較二零一零年底的人民幣3,149億元結餘增加75.8%。儘管如此，人民幣投資產品的供應仍然有限。除債券產品外，於本年度上半年，僅有一隻以人民幣計值的房地產投資信託基金於聯交所上市。

本年度上半年香港股市仍敏感多變。儘管恒生指數較二零一零年底下跌2.8%至22,398點，但平均每日成交額較去年同期增長15%。

業務回顧

於二零一一年，我們的業務持續受惠於中國投資者境外投資的熾熱氣氛及對企業融資服務的旺盛需求。作為國際金融服務供應商，我們持續鞏固核心業務營運平台：買賣及經紀、孖展及其他融資、企業融資服務及資產管理服務。其結果已反映於我們的收益及溢利的大幅增長中。

本集團的核心業務可劃分成買賣及經紀、孖展及其他融資、企業融資及資產管理。來自該等核心業務的收益的分配列於下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	千港元	%
買賣及經紀	174,420	47.8	170,541	61.0
孖展及其他融資	101,961	27.9	35,483	12.7
企業融資	76,377	20.9	54,666	19.5
資產管理	12,350	3.4	18,971	6.8
	<u>365,108</u>	<u>100.0</u>	<u>279,661</u>	<u>100.0</u>
來自核心業務活動的收益	<u>365,108</u>	<u>100.0</u>	<u>279,661</u>	<u>100.0</u>

自本公司去年上市以來，本集團已投入巨大努力及資源鞏固孖展及其他融資活動以及企業融資活動。該等努力為兩個業務帶來強勁表現，分別錄得收益增長187.4%及39.7%。在經紀業務面臨激烈競爭的情況下，本集團的努力令經紀收益較去年同期相比增加2.3%。資產管理業務所得收益減少34.9%，原因是所管理資產的價值下降及表現費收入減少。

買賣及經紀

在我們的核心業務中，買賣及經紀為本集團最為重要的一部分。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買賣及經紀業務所得收益為174.4百萬港元，較二零一零年同期增加2.3%（二零一零年：170.5百萬港元）。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	千港元	%
證券	133,318	76.4	133,746	78.4
期貨	28,465	16.3	27,187	16.0
槓桿外匯	423	0.3	—	—
手續費	12,214	7.0	9,608	5.6
	<u>174,420</u>	<u>100.0</u>	<u>170,541</u>	<u>100.0</u>
經紀及買賣業務的收入	<u>174,420</u>	<u>100.0</u>	<u>170,541</u>	<u>100.0</u>

作為互聯網服務供應商，我們80%之上的客戶透過互聯網進行交易，我們的網上交易平台可支持9個國際證券市場及18個全球期貨市場及槓桿外匯買賣。於二零一一年，我們83%的經紀業務透過互聯網進行（二零一零年：82%）。為發展買賣及經紀業務，我們推出了一系列客戶推廣計劃，並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首六個月成功招攬近4,200名新客戶。

儘管二零一一年市場動蕩，但香港市場於二零一一年上半年的平均每日成交額較二零一零年同期相比仍增加15%。面臨來自市場證券公司及銀行的激烈競爭，我們已進行多項推廣計劃來鞏固我們的業務，包括為新賬戶提供一個月的免費互聯網交易。此有助於我們增加營業額，使其較二零一零年同期相比增加8.4%。然而，我們於香港的證券經紀業務的佣金淨額比率受到影響並降至0.12%（二零一零年：0.14%）。整體而言，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證券業務所得收益減少0.3%至133.3百萬港元（二零一零年：133.7百萬港元）。

二零一一年全球市場波動帶動了期貨買賣及經紀活動。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佣金收入增加4.7%至28.5百萬港元(二零一零年：27.2百萬港元)。由於我們將互聯網平台持續擴展至全球期貨市場，國際市場佣金收入佔期貨買賣及經紀業務所得收益的91%。

我們在年內成功推出了槓桿外匯交易服務，提供7項主要貨幣合約及最多達21項交叉貨幣合約。為推廣我們的槓桿外匯業務，我們舉辦多次投資者會議為客戶提供培訓。儘管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我們的槓桿外匯買賣及經紀的收入淨額為0.4百萬港元(二零一零年：零)，我們預計二零一一年下半年此項業務將會為我們帶來更多收入。

由於公司行動業務及股票借貸業務的增長，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的手續費增加27.1%至12.2百萬港元(二零一零年：9.6百萬港元)。

孖展及其他融資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我們的孖展及其他融資業務所帶來的收入增加187.4%至102.0百萬港元(二零一零年：35.5百萬元)。利息收入概要載列於下文：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	千港元	%
孖展貸款	79,634	78.1	26,506	74.7
定期貸款	1,261	1.2	1,984	5.6
首次公開發售貸款	204	0.2	689	1.9
銀行及其他	17,627	17.3	6,304	17.8
持至到期投資	2,910	2.9	—	—
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325	0.3	—	—
	<u>101,961</u>	<u>100.0</u>	<u>35,483</u>	<u>100.0</u>

於聯交所上市後，本集團為發展孖展融資業務投入了更多資源。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孖展貸款的利息收入增加200.4%至79.6百萬港元(二零一零

年：26.5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平均孖展貸款結餘增加227.1%至2,320.6百萬港元(二零一零年：709.5百萬港元)。

儘管二零一一年資本市場活動非常活躍，市場內首次公開發售融資活動卻非常低迷。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首次公開發售融資所得利息收入大幅跌至0.2百萬港元(二零一零年：0.7百萬港元)。另一方面，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銀行及其他利息收入增加179.6%至17.6百萬港元(二零一零年：6.3百萬港元)，反映出二零一一年銀行存款利率增長。本集團亦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及二零一一年五月分別投資三年期優先票據及兩年期可換股票據。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該等持至到期投資及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分別貢獻利息收入2.9百萬港元及0.3百萬港元(二零一零年：零)。

企業融資

作為全球最大的首次公開發售中心，香港不斷吸引中國及海外公司在聯交所上市。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共有48間公司成功在聯交所上市(二零一零年：30間)，籌集的資金總額增加240%至1,712億港元(二零一零年：504億港元)。

我們的企業融資業務亦取得良好進展並且表現出色。二零一一年上半年，我們企業融資業務的收益增加39.7%至76.4百萬港元(二零一零年：54.7百萬港元)。期內，我們獲委任為3宗首次公開發售(即友川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唐宮(中國)控股有限公司及翔宇疏浚控股有限公司)的全球協調人、賬簿管理人或牽頭經辦人。我們亦參與了11項股本融資活動。此外，我們的企業融資團隊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獲聘為34家新上市公司的合規顧問，並在9個財務顧問項目中提供顧問服務。

資產管理

我們的費用收入主要來自管理費及表現費，分別與所管理的資產及基金回報掛鉤。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來自資產管理業務的收益減少34.9%至12.4百萬港元(二零一零年：19.0百萬港元)。該項減少主要由於管理資產的價值因我們管理的部分日本公募基金在日本發生地震及海嘯事故後出現贖回而減少以及管理資產的表現欠佳所致。

然而，我們管理的基金數量於上半年仍有所增加。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我們擔任8隻公募基金及3隻私募基金(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隻公募基金及3隻私募基金)的基金經理以及1隻公募基金及9隻私募基金(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隻公募基金及8隻私募基金)的投資顧問。

投資業務

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開始從事直接投資。我們側重於投資有望近期上市的公司。我們的目標是擴大收入來源及把握企業融資交易機會。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我們已參與2個直接投資項目，總投資額達65.5百萬港元(二零一零年：無)。

期內，本集團投資業務產生虧損6.1百萬港元(二零一零年：投資業務的收益達7.6百萬港元)。此乃由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確認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虧損淨額11.0百萬港元(二零一零年：收益淨額3.4百萬港元)所致，由股息收入4.9百萬港元(二零一零年：4.2百萬港元)抵銷。

財務狀況業績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總資產增加12.5%至11,226.0百萬港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975.7百萬港元)。該項增加主要由於流動資產增加(包括貸款及客戶墊款增加327.4百萬港元、應收款項增加754.1百萬港元及客戶信託銀行結餘增加231.3百萬港元)所致。現金與銀行結餘減少121.0百萬港元。

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的總負債增加17.0%至8,076.2百萬港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903.3百萬港元)。該項增加乃由於流動負債增加(包括應付款項增加307.3百萬港元及銀行借款增加870百萬港元)所致。

由於本集團於期內錄得純利，本集團的淨資產增加2.5%至期末的3,149.7百萬港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072.3百萬港元)。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股本架構

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增加3.1%至2,498.0百萬港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421.9百萬港元)。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達1.31倍(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5倍)。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的六個月期間，本集團有現金流出121.0百萬港元(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現金流入104.7百萬港元)，期末的銀行結餘為320.7百萬港元(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565.0百萬港元)。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未償還銀行借款共870百萬港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該等借款乃通過與各銀行進行的雙邊銀行融資協議獲得。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資本負債比率(指銀行借款與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之比例)為0.28(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本集團亦擁有從香港認可金融機構獲得的充足未動用銀行融資，我們認為我們的經營現金流仍然足以為我們的週期性營運資金需求以及將來可能出現的任何投資機會撥付資金。

本集團監控其股本架構，確保旗下持牌附屬公司遵守證券及期貨(財政資源)規則(香港法例第571N章)的資本規定並配合新業務的發展。二零一一年六月十五日，我們的全資附屬公司國泰君安證券(香港)有限公司將其股本增加至20億港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00百萬港元)。於期內及直至本公佈日期，本集團旗下所有持牌法團均符合其各自的流動資金水平規定。

除上述所披露資料外，於報告期內及回顧期末，本公司並無發行其他股本或債務工具。

前景及未來計劃

如先前所述，二零一一年下半年，我們在進一步擴大業務方面將遇到挑戰。在上半年取得優異表現之後，孖展及其他融資業務及企業融資業務將繼續拓展並為本集團帶來大量增長機會。我們將繼續利用母公司的客戶基礎並開拓具有海外投資需求的中國客戶。

我們將會透過擴大機構及零售客戶群，加強網絡交易平台，為客戶提供進入全球市場的投資渠道，擴大經紀業務。我們擬為客戶提供一站式電子投資平台，供其在全球投資。

我們預計中國投資者對孖展融資的巨大需求持續不變。此外，由於市場資金緊絀，我們預計於個人貸款及抵押貸款業務有發展空間。因此，我們會通過銀行借款，提高本集團的槓桿水平，繼續將更多資源投入到融資業務中。

就企業融資服務而言，我們預期集資活動將於二零一一年下半年繼續保持活躍。我們將會繼續為中港客戶提供企業融資顧問服務及協助其把握集資商機。此外，本集團已開始探索直接投資機會，從而獲得投資收入並爭取提供企業融資服務機會。

資產管理業務方面，我們將通過設立國泰君安品牌下的公募基金並與其他經驗豐富的市場參與者合作，繼續探索及尋求更多資產管理機會。此外，我們正致力開發以人民幣計價的投資產品。

中期股息

董事會經已向二零一一年九月八日(星期四)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宣派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03港元。股息將會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日或前後派付。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五日(星期一)至二零一一年九月八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內將不會過戶任何本公司股份。為符合收取中期股息資格，所有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須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二日(星期五)下午4時30分前送交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六月十九日採納購股權計劃，由當日起計有效期為10年。購股權計劃旨在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以表揚及肯定其已對或將會對本集團

所作出的貢獻。根據購股權計劃，董事會可酌情向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僱員及董事授出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十日，40,000,000份購股權已授予董事及僱員，行使價為每股4.30港元。於上述購股權中，共計13,500,000份購股權獲授予本公司董事。購股權授出日期前本公司股份的收盤價為3.25港元。購股權的有效期限由二零一一年六月十日起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九日止。三分之一的購股權將分別於授出日期起計第一、第二及第三個周年日歸屬予承授人以認購相關股份。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任何購股權獲行使或註銷。

重大收購、出售及投資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尚未有任何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並無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作為本集團客戶代理除外)。

本集團的資產質押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產概未作出任何質押。

經營租約承擔及資本承擔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經營租約承擔及資本承擔分別約15,000港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5,000港元)及402,000港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8百萬港元)。

擔保及或然負債

本集團為配售及首次公開發售新股活動提供包銷承諾，該等承諾由董事會通過，以確保本集團擁有充足的營運資金履行其承諾。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包銷承諾約為86.4百萬港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47.2百萬港元)。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已向一間授權金融機構就一間從事孖展融資的全資附屬公司的銀行借款提供為數約530百萬港元的擔保（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零），亦已向一間金融機構就一間主要從事期貨買賣業務的全資附屬公司的交易限額提供為數約77.8百萬港元的擔保（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7.8百萬港元）。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任何其他重大或然負債。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乃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所規定原則及守則（「守則條文」）而訂立。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完全遵照守則內載述的守則條文。

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就其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的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本公司已就任何不遵守標準守則的事宜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所有董事皆確認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完全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標準。

中期財務資料回顧

本集團外聘核數師經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資料之審閱」審閱中期財務資料。核數委員會經已與管理層共同審核本集團所採納會計原則及規則，亦經已討論核數、內部管控及財務報告事項，包括審閱未經審核的中期財務報表。

董事會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一名非執行董事陳耿博士（主席）；四名執行董事閻峰博士（副主席兼行政總裁）、李光杰先生、李生先生及王冬青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傅廷美博士、宋敏博士及曾耀強先生。

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本公司網站刊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公佈已刊載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的網站<http://www.hkexnews.hk>「最新上市公告」一欄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gtja.com.hk>。載有上市規則規定一切資料的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期報告將會適時向本公司股東寄發並刊載於上述網站。

承董事會命
陳耿
主席

香港，二零一一年八月十九日